同方股份有限公司

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同意为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沈阳多媒体")提供担保。
-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数量 为沈阳多媒体提供 68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,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,累计为其 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,000 万元;
-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: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,公司担保余额为 15.04 亿元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.34 亿元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 截至公告日,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批准了为沈阳同方 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的 68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
上述担保事宜董事会以同意票7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通过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合并持股 100%的下属全资公司,设立日期为 2004年12月8日,注册资本为 31800万元,法定代表人为陆致成,数字电视系统终端产品的开发与生产,是公司在数字电视领域的生产基地,目前沈阳多媒体已经建成了年产 100万台数字电视终端产品的生产基地。

2007年, 沈阳多媒体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80,293.83万元, 负债总额为49,244.67

万元,其中短期借款为17,976.79万元,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为0元,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30,850.37万元,实现营业收入80,363.52万元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随着数字电视市场的进一步开拓,沈阳多媒体销售规模大幅增长,流动资金需求随 之增加,董事会认为,沈阳多媒体其向银行申请的贷款事宜系正常业务开展引致,属正 常的经营安排,担保对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,上述担保事宜风险可控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,公司担保余额为 15.04 亿元,占公司 2008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的 28.22%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.34 亿元,占公司 2008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的 17.52%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且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13日